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记名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 2016 年 8 月 9 日（星期二）15:00~201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9 日（星期二）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15:00 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8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金桥科技产业基地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拟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或等值人民币外汇）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柒亿元七年期并购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02]）。

三、参与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5 日～8 月 9 日（工作日）9:30～11:30，14:3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湖北省宜昌市绿萝路 7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44300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会议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附件一），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表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附件一），本人身份证、法人身份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据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加盖法人印章的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 1、联系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717-6442936。
- 3、联系传真：0717-6442830。
- 4、邮编：443000。
- 5、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所有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 6、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

附件一：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本人/本公司或代理人兹登记出席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登记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东代理人姓名及身份证号（如适用）：	
股东或股东代表人联系电话：	
股东或股东代表人联系地址：	

股东签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启迪桑德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启迪桑德本次会议的如下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或等值人民币外汇）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柒亿元七年期并购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26”，投票简称为“桑德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启迪桑德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表示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拟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或等值人民币外汇）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柒亿元七年期并购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修订<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6年8月10日(周三)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8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